

裁军谈判会议

14 September 2010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裁军谈判会议提交联合国大会的报告

目录

	段次	页次
一. 导言	1	2
二. 本会议的工作安排	2-28	2
A. 本会议 2010 年会议	2-10	2
B. 参加本会议工作的国家	11	3
C. 非本会议成员国的出席和参加情况	12-13	3
D. 2010 年会议议程和工作计划	14-21	4
E. 扩大本会议成员	22-24	5
F. 审查本会议议程	25	6
G. 改进本会议工作和提高其工作效率	26	6
H. 非政府组织的来文	27-28	6
三. 本会议在 2010 年会议期间的实质性工作	29-55	6
A. 停止核军备竞赛和核裁军	34-36	7
B. 防止核战争, 包括一切有关事项	37-39	8
C. 防止外层空间的军备竞赛	40-42	9
D. 保证不对无核武器国家使用或威胁使用 核武器的有效国际安排	43-45	9
E. 新型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和此种武器的新 系统; 放射性武器	46-47	9
F. 综合裁军方案	48-49	10
G. 军备透明	50-51	10
H. 审议有关停止军备竞赛和裁军的其他方面 及其他有关措施	52	10
I. 审议并通过提交联合国大会的本会议年度 报告及任何其他宜提出的报告	53-55	10

一. 导言

1. 裁军谈判会议兹向联合国大会第六十五届会议提出其 2010 年会议的年度报告及有关的文件和记录。

二. 本会议的工作安排

A. 本会议 2010 年会议

2. 本会议于 2010 年 1 月 18 日至 3 月 26 日、5 月 31 日至 7 月 16 日和 8 月 9 日至 9 月 24 日举行了会议。在此期间, 本会议共举行了 35 次正式全体会议, 会上各成员国和应邀参加讨论的非成员国就本会议所审议的各项问题阐述了各自的看法和建议。

3. 本会议还就其议程项目、工作计划、组织和程序及其他事项举行了 34 次非正式全体会议。

4. 根据议事规则第 9 条, 下列成员国依次担任了本会议主席: 孟加拉国、白俄罗斯、比利时、巴西、保加利亚和喀麦隆。

5. 在 1 月 19 日 2010 年会议开幕会议上, 联合国秘书长潘基文先生发表了录像祝词, 其中促请本会议认识到在 2010 年就裁军和防扩散取得进展的重要性, 并切盼本会议尽快就工作计划达成协议, 希望在第一期会议就能达成协议(CD/PV.1163)。

6. 此外, 应本会议主席阿卜杜勒·汉南大使(孟加拉国)和裁军谈判会议秘书长兼联合国秘书长个人代表谢尔盖·奥尔忠尼启则先生的共同邀请, 下列高级官员对裁军谈判会议讲了话: 孟加拉国外交部长迪布·莫尼女士(CD/PV.1164)、意大利外交部国务秘书温琴佐·斯科蒂先生(CD/PV.1167)、白俄罗斯外交部第一副部长伊戈尔·彼得申科先生(CD/PV.1169)、大韩民国外交通商部副部长赵贤先生(CD/PV.1172)、爱尔兰外交部长迈克尔·马丁先生(CD/PV.1173)、罗马尼亚外交部战略事务国务秘书波格丹·奥勒斯库先生(CD/PV.1174)、日本众议员、外务大臣政务官西村智奈美女士(CD/PV.1175)、哈萨克斯坦共和国国务秘书兼外交部长卡纳特·萨乌达巴耶夫先生(CD/PV.1176)、裁减战略武器谈判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团长罗丝·戈特莫勒女士和俄罗斯联邦代表团团长阿纳托利·安东诺夫先生(CD/PV.1181)、乌克兰外交部长科斯强滕·格雷先科先生(CD/PV.1184)、巴西外交部长塞尔索·阿莫林先生(CD/PV.1185)、保加利亚共和国外交部长尼科拉伊·姆拉德诺夫先生(CD/PV.1190)、喀麦隆对外关系部长亨利·埃耶贝·阿伊西先生(CD/PV.1195)和印度尼西亚外交部主管多边事务副部长勒兹兰·伊斯哈尔·哲尼先生(CD/PV.1195)。

7. 高级官员们在讲话中确认了本会议作为唯一多边裁军谈判论坛的重要性, 并论述了裁军和国际安全领域范围广泛的问题。他们欢迎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了

2009 年会议工作计划，但对本会议在目前多边裁军的大好国际环境下仍陷于僵局表示了关注。他们还欢迎六位主席所作的协调一致的努力，并表示支持本会议进一步努力，就开始多边谈判达成一致意见。本会议欢迎他们的讲话，认为这是对本会议作为裁军领域唯一多边谈判论坛工作的支持。

8. 裁军谈判会议各成员对联合国秘书长邀请联合国会员国参加将于 2010 年 9 月 24 日在纽约举行的关于“振兴裁军谈判会议的工作和推进多边裁军谈判”的高级别会议表示了看法。它们对这个问题的看法已正式反映在全体会议记录中。

9. 向本会议提交了关于 2010 年 9 月 24 日高级别会议的下列文件：

(a) CD/1894，题为“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工作文件，21 国集团关于‘振兴裁军谈判会议的工作和推进多边裁军谈判’高级别会议的立场文件”；

(b) CD/1897，题为“意大利，工作文件，振兴裁军谈判会议的工作”；

(c) CD/1898，题为“美利坚合众国，工作文件，美利坚合众国对秘书长将于 2010 年 9 月 24 日举行的‘振兴裁军谈判会议的工作和推进多边裁军谈判高级别会议’的看法”。

10. 裁军谈判会议实务秘书处的组成如下：裁军谈判会议秘书长兼联合国秘书长个人代表谢尔盖·奥尔忠尼启则先生、裁军谈判会议副秘书长兼联合国裁军事务厅日内瓦办事处主任贾莫·萨雷瓦先生和担任裁军谈判会议秘书的高级政治事务干事瓦列里·蒙特尔斯先生。

B. 参加本会议工作的国家

11. 下列 65 个成员国的代表参加了本会议的工作：阿尔及利亚、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孟加拉国、白俄罗斯、比利时、巴西、保加利亚、喀麦隆、加拿大、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埃塞俄比亚、芬兰、法国、德国、匈牙利、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日本、哈萨克斯坦、肯尼亚、马来西亚、墨西哥、蒙古、摩洛哥、缅甸、荷兰、新西兰、尼日利亚、挪威、巴基斯坦、秘鲁、波兰、大韩民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塞内加尔、斯洛伐克、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突尼斯、土耳其、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和津巴布韦。

C. 非本会议成员国的出席和参加情况

12. 根据议事规则和 1990 年会议期间就改进本会议工作和提高其工作效率所作的决定(CD/1036)，本会议收到并审议了 39 个非本会议成员国关于参加本会议工作的请求。因此，本会议邀请了下列非成员国参加本会议的工作：阿尔巴尼亚、亚美尼亚、阿塞拜疆、巴林、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

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多米尼加共和国、爱沙尼亚、格鲁吉亚、希腊、危地马拉、几内亚、教廷、冰岛、约旦、科威特、拉脱维亚、黎巴嫩、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黑山、尼泊尔、阿曼、菲律宾、葡萄牙、卡塔尔、摩尔多瓦共和国、沙特阿拉伯、塞尔维亚、斯洛文尼亚、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和乌拉圭。

13. 向本会议提交了关于非本会议成员国出席和参加本会议工作问题的如下文件：

(a) CD/1882, 题为“2010年1月20日土耳其共和国常驻代表致裁军谈判会议秘书长的信，事关非成员国请求参加本会议2010年工作一事”；

(b) CD/1885, 题为“2010年1月25日塞浦路斯常驻代表致裁军谈判会议秘书长的信，事关塞浦路斯对2010年1月21日CD/1882号文件中所提出问题的立场”。

D. 2010年会议议程和工作计划

14. 在2010年1月26日第1164次全体会议上，在举行辩论并审查了本会议主席孟加拉国大使阿卜杜勒·汉南根据议事规则第29条提出的议程草案的内容之后，裁军谈判会议审议了不同的提案，随后通过了2010年会议议程(CD/PV.1164)。该议程(CD/1884)如下：

“本会议特别考虑到第一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最后文件》的有关规定，决定继续就审查议程进行磋商，并在不影响磋商结果的条件通过以下的2010年会议议程：

1. 停止核军备竞赛和核裁军。
2. 防止核战争，包括一切有关事项。
3. 防止外层空间的军备竞赛。
4. 保证不对无核武器国家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有效国际安排。
5. 新型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和此种武器的新系统；放射性武器。
6. 综合裁军方案。
7. 军备透明。
8. 审议并通过年度报告和任何其他宜向联合国大会提出的报告。”

15. 主席随后作了如下声明：“关于议程的通过，我以本会议主席的身份声明：我的理解是，如果裁谈会在处理任何问题上达成协商一致意见，这些问题都可以在本议程范围内处理。本会议还将考虑到本会议议事规则第27和第30段”。

16. 根据本会议 2009 年报告(CD/1879)第 55 段, 2009 年会议最后一任主席(奥地利)和 2010 年会议第一任主席(孟加拉国)在闭会期间进行了非正式磋商, 以期在 2010 年会议期间早日开始实质性工作。这些磋商是与 2010 年会议的五位候任主席(白俄罗斯、比利时、巴西、保加利亚和喀麦隆)合作进行的。

17. 在 2010 年 3 月 9 日第 1177 次全体会议上, 主席白俄罗斯大使米哈伊尔·赫沃斯托夫散发了一份工作文件, 题为“关于确立 2010 年届会工作计划的决定草案”(CD/WP.559)。

18. 在 2010 年 6 月 7 日第 1183 次全体会议上, 本会议在主席比利时大使范梅奥伊文主持下, 就本会议 2010 年第二期会议关于各议程项目的非正式会议时间表达成了协议(CD/WP.560)。这一时间表后来作了修订(CD/WP.560/Amend.1)。根据 CD/WP.560, 这些非正式讨论既非前期谈判, 也非谈判, 它们补充而绝非替代裁军谈判会议正在进行的的活动。工作组主席/协调员须以个人身份向主席口头报告各个实质性议程项目的讨论情况, 而主席应自行负责与每一位工作组主席/协调员共同拟订报告定稿。这些报告丝毫不妨害裁军谈判会议各成员的立场。

19. 在 2010 年 7 月 8 日第 1189 次全体会议上, 主席巴西大使路易斯·费利佩·德马塞多·苏亚雷斯散发了一项载于 CD/1889 号文件的关于确立 2010 年届会工作计划的决定草案。

20. 没有就以上第 17 和第 19 段中提到的任何一项关于工作计划的提案达成一致。

21. 向本会议提交了关于议程和工作计划问题的下列文件和提案:

(a) CD/1887, 2010 年 6 月 7 日, 题为“2010 年 6 月 7 日阿拉伯埃及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兼裁军谈判会议 21 国集团区域协调员致裁谈会秘书长办公室的普通照会, 其中转交 2010 年 6 月 7 日致裁谈会主席的信, 内载 21 国集团 2010 年 6 月 7 日在第 1182 次全体会议上提出的提案”;

(b) CD/1889, 2010 年 7 月 6 日, 题为“关于确立 2010 年届会工作计划的决定草案”;

(c) CD/WP.559, 2010 年 3 月 9 日, 题为“关于确立 2010 年届会工作计划的决定草案”。

E. 扩大本会议成员

22. 各代表团在全体会议上论述了扩大本会议成员问题。它们对这个问题的看法已正式反映在全体会议记录中。

23. 自 1982 年以来, 本会议收到了下列 25 个非成员要求成为会议成员的申请, 按时间顺序为: 希腊、克罗地亚、科威特、葡萄牙、斯洛文尼亚、捷克共和国、哥斯达黎加、丹麦、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塞浦路斯、立陶宛、加

纳、卢森堡、乌拉圭、菲律宾、阿塞拜疆、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亚美尼亚、泰国、格鲁吉亚、约旦、爱沙尼亚、拉脱维亚、马耳他和塞尔维亚。

24. 提交了关于本会议成员问题的下列文件：

CD/1886, 2010 年 4 月 7 日，题为“2010 年 3 月 26 日泰国常驻代表团临时代办致裁军谈判会议主席的信，其中代表裁谈会二十一个观察员国转交 2010 年 3 月 22 日的一封信”。

F. 审查本会议议程

25. 各代表团在全体会议上论述了审查本会议议程问题。它们对这个问题的看法已正式反映在全体会议记录中。

G. 改进本会议工作和提高其工作效率

26. 各代表团在全体会议上论述了改进本会议工作和提高其工作效率问题。它们对这个问题的看法已正式反映在全体会议记录中。

H. 非政府组织的来文

27. 按照议事规则第 42 条，向本会议分发了一份清单，其中列有非政府组织或其代表的来文(CD/NGC/44)。

28. 按照第 1172 次全体会议的決定(CD/PV.1172)，为庆祝国际妇女节，由比亚特丽斯·菲恩女士代表国际妇女争取和平与自由联盟，在 2010 年 3 月 9 日第 1177 次全体会议上宣读了非政府组织妇女地位委员会的非政府组织和平问题工作组关于和平、安全和裁军问题的一项声明(CD/PV.1177)。

三. 本会议在 2010 年会议期间的实质性工作

29. 按照 2010 年 6 月 7 日核可的本会议 2010 年第二期会议关于各议程项目的非正式会议时间表(CD/WP.560)，在本会议时任主席的督导下，瑞典、阿尔及利亚、巴西、孟加拉国、白俄罗斯、印度尼西亚和芬兰分别主持和协调了关于议程项目 1 至 7 的非正式会议。

30. 在本会议的一般性辩论中，各代表团重申或进一步阐述了各自关于这个议程项目的立场。这些立场已正式记录在有关的正式文件及本届会议的全体会议记录中。

31. 2010 年 9 月 14 日，本会议主席喀麦隆大使阿纳托尔·法比安·马里·恩库以 2010 年会议主席的名义致函本会议秘书长，其中转交七位协调员以个人身份

拟订并由主席个人负责予以定稿的关于这些协调员在 2010 年届会期间所进行工作的口头报告(CD/1899)。

32. 本会议分发的文件清单以及这些文件的案文作为附录一列入本报告。按国家和议题分类的各国代表团 2010 年发言的逐字记录索引和本会议正式全体会议的逐字记录作为附录二列入本报告。

33. 本会议收到联合国秘书长 2010 年 1 月 15 日的来信(CD/1880)，其中转交 2009 年大会第六十四届会议通过的关于裁军和国际安全问题的决议和决定，包括特别提到裁军谈判会议的下列各项决议：

64/27	缔结关于保证不对无核武器国家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有效国际安排(执行部分第 2、第 4、第 5 段)
64/28	防止外层空间的军备竞赛(执行部分第 5、第 6、第 8 段)
64/29	禁止生产核武器或其他核爆炸装置所用裂变材料条约(执行部分第 1 段)
64/42	区域和次区域两级的常规军备控制(执行部分第 2 段)
64/45	禁止倾弃放射性废料(执行部分第 1、第 4、第 5 段)
64/47	再次下决心彻底消除核武器(执行部分第 11、第 12 段)
64/53	核裁军(执行部分第 14、第 15、第 19、第 20 段)
64/54	军备透明(执行部分第 6 (d)、第 8 段)
64/57	建立一个无核武器世界：加速履行核裁军承诺(执行部分第 9 段)
64/59	禁止使用核武器公约(执行部分第 1、第 2 段)
64/64	裁军谈判会议的报告(执行部分第 1、第 2、第 3、第 4、第 5、第 6、第 7 段)
64/65	裁军审议委员会的报告(执行部分第 5、第 9 段)

A. 停止核军备竞赛和核裁军

34. 在本会议的一般性辩论中，各代表团重申或进一步阐述了各自关于这个议程项目的立场。这些立场已正式记录在本届会议的全体会议记录中。

35. 向本会议提交了下列关于这个议程项目的文件：

(a) CD/1881, 题为“2010 年 1 月 12 日澳大利亚及日本常驻裁军谈判会议代表致会议秘书长的信，其中转交核不扩散和裁军国际委员会的报告提要，题为‘消除核威胁：供全球政策制定者参考的切实议程’”；

(b) CD/1888, 2010 年 6 月 14 日, 题为“巴西, 工作文件, 关于核武器或其他核爆炸装置用裂变材料条约的结构建议”;

(c) CD/1891, 题为“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工作文件, 21 国集团关于核裁军的立场文件”;

(d) CD/1895, 题为“澳大利亚, 工作文件, 关于禁产裂变材料条约实质内容的建议”;

(e) CD/1896, 题为“澳大利亚, 工作文件, 禁产裂变材料条约可能的核查条款要点”。

36. 按照本会议 2010 年第二期会议关于各议程项目的非正式会议时间表(CD/WP.560)和经修订后的这一时间表(CD/WP.560/Amend.1), 就议程项目 1 (停止核军备竞赛和核裁军)和项目 2 (防止核战争, 包括一切相关事项), 在瑞典大使马格尼斯·赫尔格伦的主持下, 于 2010 年 6 月 8 日(两次)、22 日和 23 日举行了四次非正式会议, 并在阿尔及利亚大使伊德里斯·贾扎伊里的主持下, 于 2010 年 6 月 28 日和 29 日(两次)和 7 月 13 日又举行了四次非正式会议。

B. 防止核战争, 包括一切有关事项

37. 在本会议的一般性辩论中, 各代表团重申或进一步阐述了各自关于这个议程项目的立场。这些立场已正式记录在本届会议的全体会议记录中。

38. 向本会议提交了下列关于这个议程项目的文件:

(a) CD/1881, 题为“2010 年 1 月 12 日澳大利亚及日本常驻裁军谈判会议代表致会议秘书长的信, 其中转交核不扩散和裁军国际委员会的报告提要, 题为‘消除核威胁: 供全球政策制定者参考的切实议程’”;

(b) CD/1888, 2010 年 6 月 14 日, 题为“巴西, 工作文件, 关于核武器或其他核爆炸装置用裂变材料条约的结构建议”;

(c) CD/1891, 题为“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工作文件, 21 国集团关于核裁军的立场文件”;

(d) CD/1895, 题为“澳大利亚, 工作文件, 关于禁产裂变材料条约实质内容的建议”;

(e) CD/1896, 题为“澳大利亚, 工作文件, 禁产裂变材料条约可能的核查条款要点”。

39. 按照本会议 2010 年第二期会议关于各议程项目的非正式会议时间表(CD/WP.560)和经修订后的这一时间表(CD/WP.560/Amend.1), 就议程项目 1(停止核军备竞赛和核裁军)和项目 2 (防止核战争, 包括一切相关事项), 在瑞典大使马格尼斯·赫尔格伦的主持下, 于 2010 年 6 月 8 日(两次)、22 日和 23 日举行了

四次非正式会议，并在阿尔及利亚大使伊德里斯·贾扎伊里的主持下，于 2010 年 6 月 28 日和 29 日(两次)和 7 月 13 日又举行了四次非正式会议。

C. 防止外层空间的军备竞赛

40. 在本会议的一般性辩论中，各代表团重申或进一步阐述了各自关于这个议程项目的立场。这些立场已正式记录在本届会议的全体会议记录中。

41. 向本会议提交了下列关于这个项目的文件：

(a) CD/1890, 题为“2010 年 7 月 9 日加拿大常驻裁军谈判会议代表致会议秘书长的信，其中转交联合国裁军研究所于 2010 年 3 月 29 日至 30 日在日内瓦举办的题为‘空间安全 2010 年：从基础到谈判’的会议的报告”；

(b) CD/1893, 题为“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工作文件，21 国集团关于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的立场文件”。

42. 按照本会议 2010 年第二期会议关于各议程项目的非正式会议时间表(CD/WP.560)和经修订后的这一时间表(CD/WP.560/Amend.1)，在巴西大使路易斯·费利佩·德马塞多·苏亚雷斯的主持下，于 2010 年 6 月 9 日、14 日和 30 日和 7 月 5 日就议程项目 3(防止外层空间的军备竞赛)举行了四次非正式会议。

D. 保证不对无核武器国家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有效国际安排

43. 在本会议的一般性辩论中，各代表团重申或进一步阐述了各自关于这个议程项目的立场。这些立场已正式记录在本届会议的全体会议记录中。

44. 按照本会议 2010 年第二期会议关于各议程项目的非正式会议时间表(CD/WP.560)和经修订后的这一时间表(CD/WP.560/Amend.1)，在孟加拉国大使阿卜杜勒·汉南的主持下，于 2010 年 6 月 16 日和 25 日和 7 月 1 日和 16 日就议程项目 4 (保证不对无核武器国家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有效国际安排)举行了四次非正式会议。

45. 向本会议提交了下列关于这个项目的文件：

CD/1892, 题为“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工作文件，21 国集团关于消极安全保证的立场文件”。

E. 新型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和此种武器的新系统；放射性武器

46. 在本会议的一般性辩论中，各代表团重申或进一步阐述了各自关于这个议程项目的立场。这些立场已正式记录在本届会议的全体会议记录中。

47. 按照本会议 2010 年第二期会议关于各议程项目的非正式会议时间表(CD/WP.560)和经修订后的这一时间表(CD/WP.560/Amend.1)，在白俄罗斯大使米哈伊尔·赫沃斯托夫的主持下，于 2010 年 6 月 17 日和 24 日和 7 月 1 日和 8

日就议程项目 5 (新型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和此种武器新系统；放射性武器)举行了四次非正式会议。

F. 综合裁军方案

48. 在本会议的一般性辩论中，各代表团重申或进一步阐述了各自关于这个议程项目的立场。这些立场已正式记录在本届会议的全体会议记录中。

49. 按照本会议 2010 年第二期会议关于各议程项目的非正式会议时间表(CD/WP.560)和经修订后的这一时间表(CD/WP.560/Amend.1)，在印度尼西亚大使德斯拉·佩尔扎亚的主持下，于 2010 年 6 月 15 日和 24 日和 7 月 6 日和 15 日就议程项目 6 (综合裁军方案)举行了四次非正式会议。

G. 军备透明

50. 在本会议的一般性辩论中，各代表团重申或进一步阐述了各自关于这个议程项目的立场。这些立场已正式记录在本届会议的全体会议记录中。

51. 按照本会议 2010 年第二期会议关于各议程项目的非正式会议时间表(CD/WP.560)和经修订后的这一时间表(CD/WP.560/Amend.1)，在芬兰大使汉努·希马宁的主持下，于 2010 年 6 月 18 日和 21 日和 7 月 9 日和 12 日就议程项目 7(军备透明)举行了四次非正式会议。

H. 审议有关停止军备竞赛和裁军的其他方面及其他有关措施

52. 2010 年会议期间，没有提交任何关于这个议题的文件。

I. 审议并通过提交联合国大会的本会议年度报告及任何其他宜提出的报告

53. 在多边裁军重要性日增的背景下，并在裁军谈判会议为确立 2010 年工作计划所作集中努力的基础上，为求 2011 年会议及早开始实质性工作，本会议请现任主席和下任主席在休会期间进行磋商，并在可能的情况下提出建议，其中应考虑到过去、现在和未来的所有有关提案，包括作为裁军谈判会议文件提交的有关提案，以及提出的看法和进行的讨论，并力求将磋商情况酌情随时告知本会议所有成员。

54. 本会议决定，2011 年会议的日期为：

第一期：1 月 24 日至 4 月 1 日

第二期：5 月 16 日至 7 月 1 日

第三期：8 月 2 日至 9 月 16 日

55. 本会议于 2009 年 9 月 14 日通过了提交联合国大会第六十五届会议的年度报告，该报告由主席代表裁军谈判会议转交。

会议主席

喀麦隆

阿纳托尔·法比安·马里·恩库(签名)
